

依法而“治” 循案而“理”

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构建“三端五防线”诉源治理模式

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苏利军

近年来，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锚定“公正与效率”，对矛盾纠纷进行“化、止、解、断、终”梯次过滤，2022年至今，全市法院前端分流化解矛盾纠纷7.35万件，一审服判息诉率提高2.5个百分点，实现了让矛盾在诉前化解、让纠纷在诉内平息的多防线治理目标。同时，500多名法官干警走出法庭、走近群众，用脚步走出了“法官离群众更近、百姓离诉争更远”的诉源治理之路。



观摩杭锦旗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

党委领导 从“单打独斗”到“多元共治”

鄂尔多斯市中院找准职责定位，跳出法院视角，积极融入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社会治理体系，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推动全市解纷工作从“法院主抓、单打独斗”向“党委领导、多元共治”转变。

把牢发展“主航向”。鄂尔多斯市委出台《关于推进新时代全市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就诉源治理工作等23项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成为我区首个以

盟市党委名义出台的专门支持推进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创新性文件。

握紧动力“主引擎”。鄂尔多斯市中院联合14个部门出台《鄂尔多斯市关于进一步加强诉源治理工作的实施意见》，明确40项职责任务，激发更大的协同治理能量。探索将伊金霍洛旗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整体迁入旗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并正式挂牌，成为全区法院系统首家推动构建“非讼前端发力、诉讼末端断后”递进式解纷模式的法院。

筑牢治理“主阵地”。推动将“司法建议回复采纳率”纳入全市依法治市考核指标中，推动司法建议由“软建议”向“硬执行”转化。2022年至今，全市法院发送司法建议922件，回复反馈并采纳落实843件，反馈率和采纳率持续上升，2023年回复采纳率99.05%，同比提升18.05个百分点，其中党政机关反馈率达到100%。此外，发布金融审判、行政审判、物业纠纷等各类审判白皮书6份，有力推动了相关领域问题的解决。

四智发力 从“线下治理”到“线上解纷”

鄂尔多斯市中院坚持把司法工作与现代化科技深度融合，构建纠纷解决和司法服务智慧模式，打造全覆盖“诉源智治”网络，将优质解纷资源汇聚“云端”，让群众真切感受到“法官就在身边”。

“码上调”实现码上解纷。研发上线鄂尔多斯法院“多多评·码上调”三端五防线诉源智治服务平台，群众有烦心事，可通过平台登记上传，选择预约调解员上门或线上化解矛盾，同时群众也可“抢单”参与矛盾纠纷化解，形成了“纵向赋权、横向联合、数字加能”的全民调解员工作体系。同时，将该平台嵌入全市“多多评”智能综合便民服务平台，统一入口、统一用户、统一兑换渠道，对当事人、调解人员赋分激励、赋码评议，激励全民参与到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基层社会治理中。

“连心法庭”架起连心桥。以苏木镇（街道）、嘎查村社区等场所为支点，以数字化平台为依托，在全市9个旗区全覆盖建成21个“连心法庭”，形成集群众在线调解、远程开庭以及法院普法宣传、收集社情民意、排查矛盾隐患等功能于一身的司法服务新站点，架起法治连心桥，群众可随时联系法官，法官也可及时远程连线指导社区、嘎查村依法治理，切实将司法服务的载体和触角延伸到基层。

“融合云平台”让正义提速。率先建成全区法院首个以“跨网系、多场景、云部署、智能化”为特征的“全时空泛在化”融合庭审云平台，实现1+6+N多维度全业务在线服务模式，实现全市170多个村委会、综治中心与法院庭审系统、法官办公桌面互联互通，并打造25个新一代融合法庭，一庭多用、内外共享，实现线上线下无差别庭审。目前，已完成庭审3300余次，极大地方便了当事人诉讼，获评“2023政法智能化建设创新案例”。

“可视化质效中心”让数据说话。加强法院内部诉源智治，向管理要质效，搭建鄂尔多斯法院可视化司法数据分析中心，对全市法院司法数据实时监测、深度整合、智能分析、可视化管理。重点聚焦全区法院“蒙马奔腾4.0”质效指标，实时提取服判息诉率、长期未结案件、法定审限内结案率等20项重点指标，为全市法院质效管理、考核评优及社会治理态势分析提供科学数据支持。2023年，全市法院审限内结案率达95.57%，平均结案时间为46.67天，以诉源治理成效推动审判工作现代化。

双向融入 从“被动解决”到“主动融入”

鄂尔多斯市中院突出服务在庭外，延伸司法服务触角，变被动受理办理为主动源头防范，法官走进群众，主动解决诉求，推动解纷关口前移，最大限度减少和避免纠纷的发生。

让司法“生根”基层。积极弘扬“四下基层”优良传统，建立“四个一”工作法，实施“一嘎查村、社区、商圈一指导员”“一月一次纠纷排查”举措，形成纠纷排查闭环和预防化解联合机制，及时就地解决矛盾。派出514名干警担任法治指导员，“一

对一”对口指导片区网格，大力培育本辖区“五老”调解员、社区工作者等解纷力量，引导基层组织自治，将法院化解矛盾、定分止争职能嵌入基层解纷网络。

让法官“走进”群众。建立法官入企驻村工作机制，设立738个法官驻村、驻企工作室（站），开展“法官下基层、服务零距离”活动，法官改变以往被动等待惯性思维，主动走到群众身边指导纠纷化解，变“坐堂问案”为“入户走访”，以司法力量解决群众难心事。2022年至今，源头解纷

10733起，真正把邻里纠纷及时化解在百姓家门口。

让司法“助力”乡村。联合全市包联驻村办、驻村工作队，共同设立全市司法助力乡村振兴指挥中心，派出巡回审判先锋队 and 司法助力特遣服务团，充分发挥驻村工作队熟悉乡情、人情的优势和法院干警熟悉法律、善于调解的优势，及时研判、有效疏导，让多起跨越10余年的草场纠纷案件得以源头化解，协同化解大量乡村矛盾纠纷，共建“无讼村居”，助推基层治理。

三端解纷 从“一元审理”到“五步共治”

鄂尔多斯市中院精准聚焦前端治未病、中端治微病、末端治已病“三个端口”，全面筑牢诉源、诉前、诉中、判后、执源“五道防线”，构建“三端五防线”诉源治理模式，实现矛盾纠纷化解“全周期管理”。

抓前端，源头减量。深化“一站式”多元解纷机制建设，将17个审判法庭、8个速裁团队、80名干警派驻地方矛调中心，与中心内人民调解、行业调解等调解组织环环相扣，实现矛盾纠纷“一揽子调处、全链条解决”。依托法院诉调对接中心，创新性“打包”引入专业调解机构、仲裁、公证、律师、中小企业联合会、金融纠纷调委会等调解服务，构建起“人大代表+法院”“政协+法院”多元解纷机制，形

成集145个调解组织、582名调解员为一体的多元解纷大平台，年均诉前调解案件2.48余万件，诉前调解分流率51.6%，居全区法院第一。

抓中端，提质增速。深化“调解+速裁快审”工作机制，推行诉前鉴定工作模式，全市法院设立25个速裁团队（庭），年均快审快结商事案件1.9万件，将平均审理天数缩短16.6天。建立诉中委托调解制度，对立案后、结案前适合调解解决的案件，经各方当事人同意委托调解；以“纠纷从哪来”为基准点，强化类型化纠纷邀请式调解，邀请相关部门共同参与案件调解，让纠纷解决更彻底，年均调撤案件数2.7万余件。

抓末端，息诉止争。“判后调解”止争议，制定《鄂尔多斯法院判后释明工作办法》，法官及时释法析理，引导各方当事人更好地认可、服从、履行裁判；对一审判决之后，当事人不服上诉但仍有调解意愿的，进行有针对性的判后调解，引导当事人理性上诉、服判息诉，实质化解纠纷。“执源治理”促履行，强化“立审执”衔接配合，建立执行通知前置机制、调判案件督促履行机制，设立执行和解中心、执前督促团队，建立生效裁判自动履行正向激励等机制，多举措促进自动履行。2022年以来，全市法院执结率同比提高14.37个百分点，首执案件平均用时缩短85.71天，“终”纠纷于诉末。